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謝博宇 傳真:03-8235531

電話:03-8227171分機306

電子信箱: badizsony@nt. hl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050158575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府與花蓮縣私立佳姿幼兒園簽訂托育特約優惠合約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府為結合民間力量,響應行政院「辦理員工子女托育服 務實施方案」,提供本縣公教員工子女托育服務,並協助 解決子女照護事宜,爰推動本案托育特約服務。
- 二、本府員工憑服務證,將子女送托至旨揭托育機構時享有優惠,期限自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。
- 三、旨揭特約托育機構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:
 - (一)地址:花蓮市三民街82-6號。
 - (二) 聯絡電話:03-8331212。

0

(三)優惠內容:每學期註冊時學費優惠新臺幣1,000元整

四、請轉知所屬同仁參考利用,鼓勵送托。本案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全球資訊網/人事處/員工托育服務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 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

105/08/26

訂

副本:電2016-08-26次 交10:換:35章

縣長傅崐萁

裝:

公換章

訂

線

